

出入境 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汇编

The Standards on
Entry-Exit Inspection and Quarantine

卫生检疫卷 (下)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编



中国质检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汇编

卫生检疫卷

(下)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编

中国质检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汇编·卫生检疫卷·下/国家
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编.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
社,2012

ISBN 978-7-5066-6577-3

I. ①出… II. ①国… III. ①国境检疫:卫生检疫-行
业标准-汇编-中国 IV. ①R185.3-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12794 号

中国质检出版社 出版发行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100045)

网址: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46.25 字数 1 314 千字
2012 年 6 月第一版 2012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

定价 23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汇编》

总 编 委 会

主任 孙大伟

副主任 王大宁 陈洪俊 史小卫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吉湘 马 萍 冯增健 刘仲书 孙颖杰 朱韦静

毕玉国 江 丽 汤礼军 吴 彤 张志华 张顺合

杜 飞 杨锡佺 邹兴伟 陈冬东 周 超 郑自强

郑建国 桂家祥 梁 均 戴建平

《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汇编 卫生检疫卷》

编 委 会

主 编 毕玉国

副主编 聂维忠 谭绪良 刘云凯 王奉新 杨丽炜 郑剑宁

杨 泽

编 者 (按姓氏笔画排序)

左 锋 张 玮 张 靖 李智慧 赵增强 黄家禹

序

检验检疫标准化工作始于上世纪二十年代末,由于进出口贸易的需要,品质检验机构开始制定部分商品的品质和检测方法标准。新中国成立后,为促进和规范我国商品进出口工作,国家规定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可制定外贸标准。1992年,为配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实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将原外贸标准和专业标准调整为进出口商品检验行业标准,代号SN。1998年,原国家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动植物检疫局和卫生检疫局“三检”合并,进出口商品检验行业标准随之更名为检验检疫行业标准。2001年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成立,检验检疫标准化工作整体划归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由此开启了检验检疫标准化工作新篇章。

时光荏苒,不知不觉中检验检疫标准化工作已经走过了八十多个年头。2003年我曾主持编写了《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汇编》,八年来,检验检疫标准化工作又有了长足的发展:行业标准数量从当初的1484项发展到现在的3181项;标准的质量也稳步提升,方法标准验证要求已比肩国际权威机构,规程标准也已开始向国际通行的合格评定程序靠拢;国际地位显著提升;标准制修订各个环节管理更加科学系统;与检验检疫业务和科技工作的联动机制逐渐成熟;检验检疫标准对检验检疫业务的覆盖日趋完善,检验检疫标准体系不断健全。今天,我非常高兴地看到检验检疫标准化工作不断推进,检验检疫行业标准再次修订汇编成册,作为检验检疫行政执法的技术依据,行业标准多年来在保国安民、服务外贸、服务质检事业发展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成为检验检疫业务工作不可或缺的技术支撑。

作为一个在检验检疫部门工作了几十年的老兵,我衷心希望检验检疫标准化工作能够在继承和发扬老一辈优良作风和传统的基础上,站在国家和社会的高度,开拓创新,不断进取,持之以恒,再创辉煌;也祝愿检验检疫行业标准进一步提升国际地位,更好地为检验检疫业务工作服务,在严把国门、促进外贸,推动检验检疫事业科学发展方面做出更大贡献。

王锐

2011年9月

前　　言

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是检验检疫系统技术执法的主要依据,自1992年起,检验检疫系统已发布的行业标准达3753项,现行有效的3181项。一直以来,检验检疫行业标准受到了系统内外相关部门的普遍关注和使用。为了便于检验检疫技术执法,更好地服务外贸,也便于生产部门和相关单位的人员在工作中及时掌握、查找和使用检验检疫行业标准,组织出版《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汇编》丛书,它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检验检疫行业标准化事业发展的基本情况和主要成就。

《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汇编》是我国检验检疫行业标准化方面的一套大型丛书,按专业分类分别立卷。本套丛书收录了截至2011年7月1日发布并有效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3181项,其中有36项标准因各种原因仅收录了标准名称。本套丛书由国家标准出版社陆续出版,分卷情况如下:

- 动物检疫卷;
- 纺织检验卷;
- 化工品、矿产品及金属材料卷;
- 机电卷;
- 鉴定卷;
- 轻工检验卷;
- 食品、化妆品检验卷;
- 卫生检疫卷;
- 危险品包装检验卷;
- 植物检疫卷;
- 管理卷。

本卷为卫生检疫卷,收集了截至2011年7月1日批准发布的卫生检疫方面行业标准273项。卫生检疫卷分上册、中册和下册,上册内容包括:卫生检疫通用标准、卫生检疫查验标准、卫生监督标准;中册内容包括疾病监测标准;下册内容包括卫生处理标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应急标准、口岸核心能力建设标准。

SN/T 2112—2008《重大国际活动出入境检验检疫规程》系列标准请查阅《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汇编 管理卷》“综合管理标准”。

本汇编可供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管理部门、科研机构、技术部门、出口企业的技术人员,各级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检验机构、检测机构的相关人员使用。

编　者
2011年9月

目 录

卫生处理标准

(一) 疫 情 处 置

SN/T 1189—2003	入出境霍乱染疫列车卫生处理规程	3
SN/T 1211—2003	入出境霍乱染疫航空器的卫生处理规程	11
SN/T 1241—2003	入出境黄热病染疫列车卫生处理规程	21
SN/T 1246—2003	入出境黄热病染疫船舶卫生处理规程	29
SN/T 1261—2003	入出境鼠疫染疫列车卫生处理规程	39
SN/T 1284—2003	入出境霍乱染疫船舶卫生处理规程	51
SN/T 1290—2003	入出境鼠疫染疫船舶卫生处理规程	61
SN/T 1298—2003	入出境鼠染染疫航空器卫生处理规程	69
SN/T 1322—2003	入出境黄热病染疫航空器卫生处理规程	75
SN/T 1519—2005	国境口岸黄热病疫情处理规程	81
SN/T 1527—2005	国境口岸霍乱处理规程	89
SN/T 1707—2006	出入境口岸鼠疫疫情处理规程	99
SN/T 1835—2006	出入境口岸食物中毒应急处理规程	113
SN/T 2093—2008	入出境人禽流感染疫交通工具卫生处理规程	121
SN/T 2350—2009	入出境检疫传染病染疫车辆卫生处理规程	129
SN/T 2778—2011	入出境虫媒传染病受染船舶卫生处理规程	141

(二) 消 毒

SN/T 1212—2003	入出境棺柩消毒处理规程	155
SN/T 1216—2003	入出境船舶废弃物消毒规程	163
SN/T 1234—2003	入出境航空器废弃物消毒规程	171
SN/T 1245—2003	入出境列车消毒规程	179
SN/T 1250—2010	入出境船舶船舱消毒规程	189
SN/T 1253—2003	入出境集装箱及其货物消毒规程	205
SN/T 1268—2010	入出境航空器消毒规程	215
SN/T 1270—2003	入出境散装货物消毒规程	227
SN/T 1332—2003	入出境列车废弃物消毒规程	239
SN/T 1333—2003	入出境汽车及其他车辆消毒规程	245
SN/T 1343—2003	入出境船舶压舱水消毒规程	251
SN/T 1528—2005	入出境船舶饮用水消毒规程	257
SN/T 2354—2009	国境口岸高致病性禽流感消毒规程	263

(三) 杀 虫

SN/T 1215—2003	入出境客运列车除虫规程	273
----------------	-------------	-----

SN/T 1267—2003	入出境航空器除虫规程	283
SN/T 1275—2010	入出境船舶除虫规程	289
SN/T 1281—2003	入出境集装箱及其货物除虫规程	295
SN/T 1302—2003	入出境散装货物除虫规程	317
SN/T 1416—2004	国境口岸灭蚊规程	323
SN/T 1437—2004	国境口岸灭蠓规程	331
SN/T 1516—2005	国境口岸灭蜚蠊规程	337
SN/T 1595—2005	入出境船舶熏蒸灭蜚蠊规程	347
SN/T 1602—2005	国境口岸灭蜱规程	355
SN/T 1706—2006	出入境口岸灭蚤规程	363
SN/T 1714—2006	出入境口岸灭螨规程	371
SN/T 1756—2006	出入境口岸灭蝇规程	377
SN/T 1836—2006	出入境口岸除虫效果快速评价方法	383

(四) 灭 鼠

SN/T 1213—2009	入出境列车除鼠规程	393
SN/T 1263—2003	国际航行船舶硫酰氟熏蒸除鼠规程	403
SN/T 1286—2003	入出境集装箱及其货物除鼠规程	411
SN/T 1287—2010	入出境船舶除鼠规程	419
SN/T 1299—2003	入出境航空器器械除鼠操作规程	431
SN/T 1331—2003	入出境散装货物除鼠规程	437
SN/T 1417—2004	国境口岸除鼠规程	447
SN/T 2620—2010	航空器上发现活鼠应急处置规程	455

(五) 其 他

SN/T 1276—2003	入境废旧服装、废旧麻袋卫生处理规程	469
SN/T 1288—2003	入境废旧船舶卫生处理规程	475
SN/T 1334—2003	入出境尸体和骸骨卫生处理规程	481
SN/T 1411—2004	国境口岸常用卫生处理药物中毒急救规程	489
SN/T 1529—2005	卫生处理安全操作规程	501
SN/T 1530—2005	国境口岸卫生处理意外事故处理规程	507
SN/T 1641—2005	国境口岸卫生处理单位管理规程	515
SN/T 1758—2006	出入境卫生检疫卫生处理通用规程	521
SN/T 1759—2006	出入境口岸卫生处理常用药物使用准则	531
SN/T 1760—2006	出入境口岸硫酰氟卫生处理应用规程	541
SN/T 1823—2006	医学媒介生物卫生处理常用药物及处理方法	547
SN/T 1844—2006	入出境快件及邮寄物卫生处理规程	567
SN/T 2355—2009	国境口岸卫生处理常用药物贮存通则	577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应急标准

SN/T 1214—2003	国境口岸处理炭疽杆菌污染可疑物品操作规程	593
SN/T 1466—2010	国境口岸化学因子恐怖事件监测规程	603
SN/T 1542—2005	国境口岸核和辐射恐怖事件监测操作规程	621

SN/T 1552—2005	国境口岸生物因子恐怖事件监测规程	635
SN/T 1861—2007	出入境口岸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规程总则	649
SN/T 2064—2008	国际直达列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规程	671
SN/T 2610—2010	可疑样品中生物高风险因子现场排查方法 免疫层析法	679

口岸核心能力建设标准

SN/T 1230—2003	二类口岸卫生标准	687
SN/T 1269—2010	创建“国际卫生机场”规程	693
SN/T 1296—2011	创建“国际卫生港口”规程	699
SN/T 2066—2008	一类口岸卫生标准	719

卫生处理标准

(一) 疫 情 处 置

SN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1189—2003

入出境霍乱染疫列车卫生处理规程

Sanitary treatment codes for entry-exit trains contaminated with cholera

2003-03-17 发布

2003-09-01 实施

中华人 民共 和 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B 为规范性附录,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黑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中华人民共和国辽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丽炜、呼满霞、穆晓丽、张君洪、王永江。

本标准系首次发布的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入出境霍乱染疫列车卫生处理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入出境霍乱染疫列车卫生处理的范围、对象、内容与方法、效果判定及处置。

本标准适用于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对入出境霍乱染疫列车的卫生处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

GB 15984—1995 霍乱诊断及处理原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染疫列车 **contaminated train**

列车在到达时载有霍乱病人，或在到达前五日内曾有过霍乱病例。

3.2 染疫嫌疑列车 **suspected train**

列车在运行中曾有过霍乱病人，或在到达前五日内没有新的病例出现。

4 卫生处理范围

4.1 入出境霍乱染疫列车。

4.1.1 将载有染疫人的车箱和相邻的车箱划为疫点。

4.1.2 将染疫列车停靠地周围 50 m 内划为疫区。

4.2 入出境霍乱染疫嫌疑列车。

5 对象

5.1 疫点、疫区。

5.2 染疫人、染疫嫌疑人。

5.3 染疫人、染疫嫌疑人的遗体。

5.4 染疫人、染疫嫌疑人的吐泻物。

5.5 被污染和可能被污染的环境、物品、食品、饮用水。

5.6 装自霍乱疫区或可能被霍乱弧菌污染的集装箱、货物、邮包、行李。

5.7 蝇类、蜚蠊类。

6 准备

6.1 卫生处理人员接到“卫生处理通知单”后，与车站联系，指定染疫列车停靠地，该地点应便于疫情控

制和卫生处理。

6.2 备齐所需物品(参见附录 A),于列车进站前到达车站。

6.3 列车进站前,对停车地点周围实施预防性消毒、除虫。

6.4 封闭疫点厕所,为染疫人配备便器和塑料袋。

6.5 卫生处理之前采集下列样品:

——病人的吐泻物;

——可能被病人污染的食品及饮料;

——可能被污染的环境。

7 原则

遵照 GB 15984—1995 中第 7 章。

8 内容与方法

8.1 医学措施

8.1.1 隔离:对染疫人、疑似病人外罩隔离服用专车送往指定的传染病医院隔离治疗。危重病人的处理遵照 GB 15984—1995 第 5 章。

8.1.2 留验:对密切接触者送往指定的医院实施留验(通常情况下病人同排及前后各一排的旅客均视为密切接触者)。

8.1.3 就地诊验:对于一密切接触者进行详细的登记和投服预防药物。在列车门处铺设 5% 来苏尔脚垫一块,准备好每人两块 0.1% 新洁尔灭浸泡过的小方巾监督擦手消毒,实施就地诊验,并进行详细的登记和投服预防药物。

8.2 卫生措施

8.2.1 消毒

8.2.1.1 操作顺序

——将需移下的消毒物品先进行表面消毒,放入帆布袋或耐压塑料袋加封,一般不分类,但被染疫人排泄物所污染的潮湿的衣物,与其他物品分别纳入两个上述的袋子中,登记物品名称及座位号,消毒包装袋表面后送往消毒处所;

——染疫人、染疫嫌疑人的遗体;

——呕吐物、排泄物;

——呕吐物、排泄物污染部位和容器;

——污染或者有污染嫌疑的饮用水实施消毒后排放;

——食物、餐具、用具;

——厕所间的所有表面及便器表面;

——厨房所有容器的表面;

——列车所有的餐桌、座位扶手和烟灰缸;

——列车内的四壁;

——地面;

——列车;

——消毒人员自身及使用的工具、仪器、设备、交通工具;

——疫区范围内喷雾消毒。

8.2.1.2 消毒方法

按照附录 B 操作。

8.2.2 除虫

对疫点、疫区宜用二氯苯醚菊脂或溴氢菊酯(虫净)除虫,用量为 $0.1\text{ mL}/\text{m}^3\sim0.3\text{ mL}/\text{m}^3$ 。

8.2.3 销毁

受污染的食品,应采取就地封存,在检验检疫机关的监督下就地销毁。

9 填写卫生处理原始记录单

原始记录单的主要内容包括:卫生处理时间、卫生处理地点、温度、湿度、被处理物品名称、药物名称、药物浓度、药物作用时间、卫生处理方法、卫生处理人员签字。

10 效果判定

10.1 合格

10.1.1 染疫人解除隔离应符合 GB 15984—1995 第 6 章。

10.1.2 消毒处理后的环境、物品、污染部位不应检出霍乱弧菌。

10.1.3 除虫处理后,仔细检查,不得发现活虫。

10.2 不合格

10.1.1~10.1.3 有一项不符合者判定为不合格。

11 处置

卫生处理合格的列车签发“运输工具检疫处理证书”;不合格的按本标准第 8 章重新进行卫生处理。